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4-061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28日发出会议通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于2014年12月2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周云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有效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金证券关于瑞康医药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出具的《瑞康医药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于2014年12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网络投票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4年12月18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4年12月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4-062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79号文核准,瑞康医药向社会公开发行2,38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2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6,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0,906,662.6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5,093,337.34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7日出具的天圆全验字[2011]0008001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866号文《关于核准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14.76 万股,发行价格36.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99,996,436.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7,015,705.5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82,980,730.4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天圆全验字 [2013]00080029号《验资报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实现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公司以人民币358,7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月。具体详见2014年5月16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的《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现公司已于2014年12 月1日前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本身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包括两个: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和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其中,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济南)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已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鲁发改外资[2010]350号),按照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总投资为21,135万元,固定资产投资17,635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6,883万元,设备购置费4,865 万元,安装调试费24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4,646 万元,基本预备费998万元,流动资金为3,500 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营业收入350,000万元,利润总额14,173.50万元,所得税3,543.37万元,净利润10,630.13万元。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药品现代物流配送项目已经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鲁发改外资[2010]349号),按照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的总投资为6,278 万元,固定资产投资4,778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720万元,设备购置费及安装费2,355 万元,其他费用481万元,预备费用222万元,流动资金投入1,500 万元。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营业收入100,000万元,利润总额4,683.03万元,所得税1,170.76万元,净利润3,512.27万元。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本身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包括三个:医疗器械配送项目、医用织物生产项目和医用织物洗涤配送项目。此三个项目已经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济发改外经[2012]485号、486号、487号),并经济南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济环报告表[2012]103号文)。

按照医疗器械配送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总投资为19,46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13,46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6,0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3,899万元、设备购置费6,529万元、安装工程费653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等其他费用1,155万元、基本预备费1,224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营业收入100,000万元,利润总额12,722.41万元,所得税3,180.61万元,净利润9,541.80万元。

按照医用织物生产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总投资为9,19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8,872万元,铺底流动资金318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5,345万元、设备购置费951万元、安装工程费59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等其他费用1,711万元、基本预备费806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营业收入6,400万元,利润总额1,964万元,所得税491万元,净利润1,473万元。

按照医用织物洗涤配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该项目总投资为10,8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10,35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443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3,034万元、设备购置费4,840万元、安装工程费484万元、建设单位管理费等其他费用1,057万元、基本预备费942万元。本项目的建设周期预计12个月,项目达产当年将新增营业收入4,928万元,利润总额2,090万元,所得税522万元,净利润1,568万元。

3、历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情况:

瑞康医药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据该项决议,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 个月。

公司于2012年3月23日将上述金额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瑞康医药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据该项决议,公司将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 个月。

公司已于2012年10 月16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2年10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12年11月13日召开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该议案。公司以人民币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3个月。

公司已于2013年2月6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3年2月1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 3个月。

公司已于2013年5月2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3年5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3个月。

公司已于2013年8月24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3个月。

公司已于2013年11月7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3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2个月。

公司已于2013年11月20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3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的议案》。根据公司2012年8月6日召开的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文件,本次非公开发行除了投资医疗器械及医用耗材配送、医用织物生产、医用织物洗涤配送三个项目外,还补充公司流动资金188,480,000元,根据2012年 8 月6日召开的 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董事会办理募集资金到位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13年1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人民币39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月。

现公司已于2014年5月14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14年5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8,7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 6个月。

现公司已于2014年12月1日前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帐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安排,未来6个月,公司预计有不低于人民币280,000,000元的募集资金闲置。为拓展业务规模、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对资金的计划需求和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0,000,000元,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

三、公司说明与承诺

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董事会审议情况

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原因如下:由于公司市场扩大,需要一定的库存维持市场运营,同时上游客户比下游客户的结算周期短,公司的经营模式决定了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为了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尽可能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是必要的。

综上所述,为了确保有充足的流动资金支持公司实现经营目标,给股东以更大的投资回报,公司计划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从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经营效益。

本次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公司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 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

六、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金福海、王锦霞、吴国芝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能有效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

七、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及保荐代表人曹玉江、余波经核查后发表如下意见:

1、瑞康医药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280,000,000元人民币,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瑞康医药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已经其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决策程序的规定。国金证券同意瑞康医药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备查文件:

1、《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4-063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12月2日在烟台市机场路32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华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正常发展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各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前提下,公司本次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00元临时性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期限自实际使用日起不超过6个月。

3票赞成,占全体监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网络投票表决。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4-064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于 2014年12月18日召开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4年12月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本次会议的开始时间为2014年12月18日下午15时,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2月17日–12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17日15:00至2014年12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机场路326号公司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2日。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4 年 12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4 年12月3日在巨潮网资讯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及相关文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会议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于2014年12月17日17:00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地点: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到公司证券部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在 2014 年 12 月17日 17:00 之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 264004(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行使表决权,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9

2、投票简称:瑞康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2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至11:30和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在投票当日,瑞康投票 “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3)“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本次股东大会共有一项议案。

(5)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17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18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投资者登陆深交所网站(网址:http://www.szse.cn)、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其它相关系统开设“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

进行服务密码的申请。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须先在“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再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

投资者在“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激活服务密码,申报规定如下: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申购价格”项填写 1.00 元;“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2)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 326 号,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264004

电话:0535-6737695

传真:0535-6737695

电子信箱:zhoubin@realcan.cn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3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召开的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书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注: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作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14-218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11月30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1月28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孟凯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董事会同意聘任高翔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情况,请参见附件内容。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

高翔先生简历:

高翔先生,汉族,1969年生,大学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高翔先生2005-2010年,在北京迪克森文教用品有限公司任财务部经理;2010年4月-2013年8月,在北京中铁长龙新型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3年8月进入公司,任财务副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翔先生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14-219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970,000股

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12月5日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和股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15,000万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股,并于2009年1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上市时股本总额为20,000万股。

2012年5月,经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股本总额现为40,000万股。2013年5月,经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80,000万股。

二、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中科云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中科云网限售股份持有人对所持股份的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凯先生及关联股东深圳市公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现名称为:克州公司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周智、孟菲和孟璇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孟凯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2.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阎肃、周智、陈景俊、朱珍明、孟辉、刘小麟)承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自公司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除了前述锁定期外,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各自所持有公司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在2007年11月20日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增资扩股过程中,以增资方式新增持有本公司股份5万及5万股以上的(除阎肃、陈景俊外)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增资扩股后至上市前的转让只能原价转让给控股股东或由公司回购;对于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的第一年只能转让50%,第二年转让25%,第三年转让25%。

在2007年11月20日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增资扩股过程中,以增资方式新增持有本公司股份5万股以下的自然人股东承诺: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增资扩股后至上市前的转让只能原价转让给控股股东或由公司回购。对于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4.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股东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股份。如果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十二个月内(以刊登招股说明书为基准日)进行过增资扩股或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发生转让,自持有新增股份或受让股份之日起(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基准日)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本股东所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上述持有公司股票的法人和自然人均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不存在转让、委托他人管理或由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形。

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股东均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担保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12月5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2,97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37%。

3.各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解禁股份数量(万股)	是否有冻结质押	是否系公司董监高
1	顾强	20	20	无	否
2	胡旭东	20	20	无	否
3	黄冲	20	20	无	否
4	刘伟	20	20	无	否
5	罗丽	20	20	无	否
6	汪祖顺	20	20	无	否
7	王光华	20	20	无	否
8	熊裕豪	20	20	无	否
9	徐文学	20	20	无	否
10	于进	20	20	无	否
11	严红斌	12	12	无	否
12	叶结才	12	12	无	否
13	易晖	12	12	无	否
14	严贵宝	10	10	无	否
15	周绍兴	10	10	无	是,历任
16	王鹏	7	7	无	否
17	艾东风	6	6	无	是,现任
18	刘贤林	6	6	无	否
19	张志慧	6	6	无	否
20	钟子奎	6	6	无	否
21	黄寒	5	5	无	否
22	刘骄苇	5	5	无	否
合计		297	297	无	否

以上名单中,顾强、胡旭东、黄冲、刘伟、罗丽、汪祖顺、王光华、熊裕豪、徐文学、于进、严红斌、叶结才、易晖、严贵宝、周绍兴、王鹏、艾东风、刘贤林、张志慧、钟子奎、黄寒、刘骄苇在2007年11月20日公司对主要管理人员增资扩股过程中承诺: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增资扩股后至上市前的转让只能原价转让给控股股东或由公司回购;对于本人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满三十六个月后的第一年只能转让50%,第二年转让25%,第三年转让25%。

四、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中科云网 公告编号:2014-220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交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1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4】第151号)。现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现对函内问询事项作出说明并披露如下:

一、问询事项

1、你公司近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量离职,请说明:(1)上市以来创始团队成员(包括但是不限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情况;(2)董事会现有人员能否正常履行职责;(3)2014年以来历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各董事出席和表决方式;(4)目前董事会、经理层是否能有效运转。

2、你公司近期大量处置餐饮门店,请说明目前尚在经营门店(包括直营店和加盟店)的数量、地址、经营情况。

3、2014年2月11日,你公司披露公告,拟收购合肥天焱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49%的股权。2014年10月23日,你公司披露公告,终止此次收购。请结合公司收购时资金情况说明该次收购是否遵循了谨慎性原则。

二、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于经营决策层相关事项的说明

1、近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流动性较大,自上市以来至本回函出具日,公司历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有42位,其中29位已离职,13位在任。上述人员中于2014年1月20日因换届选举原因有5名董事、2名监事、2名高管不再继续任职。详细情况已单独列表说明,请参见附件一。

2、自2014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公司共召开了三十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发出方式均为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方式其中31次通讯会议,7次现场会议,1次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三十八次会议中全体董事出席的会议有32次,缺席1人的会议共7次,缺席原因均为公事。缺席董事不存在董事连续二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历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各董事出席和表决方式已列表说明,详见附表二。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共8人(尚需增补一位董事),独立董事3人(其中林峰先生已提交独立董事辞呈,待补选新的独立董事后辞职生效)。董事会成员中在公司任职高管的共2人,任职期限至2017年1月20日。公司经理层目前7位高级管理人员(其中王冠英、杨辉洲、高翔系公司收到深交所问询函之后聘任的高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生效日期	任职到期
1	孟凯	董事长	2014/1/20	2017/1/20
		总裁	2012/8/2	至今
2	申伟	董事	2014/1/20	2017/1/20
3	程学旗	董事	2014/5/28	2017/1/20
4	熊辉	董事	2014/9/30	2017/1/20
5	李菡	董事	2014/4/11	2017/1/20
		副总裁	2014/3/18	至今
		董秘	2014/4/23	至今
6	郭民岗	独立董事(财务)	2014/1/20	2017/1/20
7	王椿芳	独立董事	2014/8/11	2017/1/20
8	林峰	独立董事	2014/8/11	2017/1/20
9	王钢	副总裁	2014/02/19	至今
10	王冠英	副总裁	2014/11/26	至今
11	杨辉洲	副总裁	2014/11/26	至今
12	吕戟	审计总监	2014/10/30	至今
13	高翔	财务总监	2014/11/30	至今

4、公司董事长孟凯先生“十一”长假后在国外出差,主要进行为偿付公司债等事项筹集资金,为处置有关资产寻找收购方,孟凯先生主要通过电